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于2017年4月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方炎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53号），2017年4月7日公司收到核准文件后，于2017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年4月19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17-052）。2017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

一、目前已经完成的事项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之标的公司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泰健康”）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方炎林等16名交易对方所持倍泰健康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倍泰健康变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各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约定，已完成向方炎林等16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如期支付现金对价的事项。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配套融资的发行工作已经完成，发行价格为10.95

元/股，发行股份数为 44,018,26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81,999,990.80 元。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汇银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获配公司股份 9,132,420 股、3,652,968 股、20,273,972 股和 10,958,904 股。

二、后续尚需完成的事项

1、公司尚需就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办理登记并向深圳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

2、公司尚需向工商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等。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30 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直至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3 日